

## 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核查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3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》，提名徐康升、于铁生、梅仙娥3位员工为核心技术人员，并于2023年3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关于拟认定核心技术人员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3）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公司于2023年3月22日至2023年3月31日对上述核心技术人员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和征求意见，截至公示期满，公司未收到关于本次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提出的异议。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提名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各项规定，未发现所含的信息存在虚假、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

事会同意认定徐康升、于铁生、梅仙娥为核心技术人员并同意将《关于认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议案》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。

宁波西磁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12 日